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表决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重要提示

1、公司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以下简称“相关股东会议”）召开期间没有修改或否决议案的情况，亦没有新议案提交表决的情况。

2、经表决，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审议的“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以下简称“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通过。

3、公司将于近期刊登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

4、公司股票停、复牌的安排详见公告。

二、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6年3月20日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06年3月16日-2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期间交易日的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6年3月16日9:30至2006年3月2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苏州市相城区春秋路1号春申湖度假酒店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表决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征集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志忠先生

6、会议议题：《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7、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1、总体出席情况

参加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4234人，所持股份总数为162,016,748股，占公司表决权总股份的67.02%。

2、非流通股股东出席情况

参加表决的非流通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5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30,932,110股，占公司非流通股股份总数的100%，占公司总股份的54.17%。

3、流通股股东出席情况

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4229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1,084,638股，占公司流通股股份总数的28.06%，占公司总股份的12.86%。

其中：

(1) 出席现场会议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2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76,373股，占公司流通股股份总数的0.61%，占公司总股份的0.30%。

(2) 董事会通过征集投票权方式接受44名流通股股东委托投票，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834,113股，占公司流通股股份总数的0.75%，占公司总股份的0.35%。

(3) 通过网络投票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4,173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9,574,152股，占公司流通股股份总数的26.69%，占公司总股份的12.23%。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相关股东会议股东及其代理人采取记名投票，以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一)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主要内容

1、改革方案要点：

全体非流通股股东以现金和/或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执行对价安排，以换取其所持有公司非流通股的上市流通权，共计安排对价股份 27,698,571 股，对价现金 25,482,685 元，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流通股可获付 2.5 股公司股份和 2.3 元现金。

2、非流通股股东承诺事项：

控股股东创元集团特别承诺，创元集团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获得流通权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除创元集团外，公司其他非流通股股东承诺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履行法定承诺义务。

有关议案的详细情况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深圳巨潮信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全文-修订稿）或（摘要-修订稿）。

（二）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投票表决结果

1、参加表决的全体股东、流通股股东、非流通股股东表决结果

参加表决的股东		代表股份数	同意票		反对票		弃权票	
			同意股数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反对股数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弃权股数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合计		162,016,748	159,671,792	98.55%	2,308,836	1.43%	36,120	0.02%
其中	小计	31,084,638	28,739,682	92.46%	2,308,836	7.42%	36,120	0.12%
	其中：网络投票	29,574,152	27,229,196	92.07%	2,308,836	7.81%	36,120	0.12%
	现场投票	676,373	676,373	100%	0	0%	0	0%
	委托董事会投票	834,113	834,113	100%	0	0%	0	0%

	非流通 股东	130,932,110	130,932,110	100	0	0	0	0
--	-----------	-------------	-------------	-----	---	---	---	---

2、参加表决的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和表决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表决方式	表决情况
1	交通银行－裕华证券投资 基金	800,000	网络投票	同意
2	苏州市锦昌经济发展总公 司	402,700	网络投票	同意
3	交通银行－金鹰中小盘精 选证券投资基金	400,000	网络投票	同意
4	顾晓明	388,080	网络投票	同意
5	薛云霞	341,120	网络投票	同意
6	王乃勤	330,700	网络投票	同意
7	肖珺	328,900	网络投票	同意
8	顾云芬	315,800	网络投票	同意
9	朱依平	309,000	网络投票	同意
10	朱晓宇	303,507	网络投票	同意

3、表决结果：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 1、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竹辉律师事务所
- 2、律师姓名：李国兴律师
- 3、结论性意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审议事项、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 1、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决议；
- 2、江苏竹辉律师事务所关于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此页无正文，为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表决结果公告董事会签署页）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3月20日